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 填补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要求，对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与上年同期相比可能发生的变化趋势和相关情况进行了认真分析，并对上述指标可能出现下降进行了特别风险提示；并披露了公司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所采取的措施。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推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已经过管理层的详细论证，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建设期间股东回报仍然主要通过现有业务实现。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2016年公司业务未获得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

重要声明：公司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主要基于以下前提和假设，该测算结果并不构成公司的盈利预测和承诺，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1、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影响的假设前提

(1) 宏观经济环境、行业政策等经营环境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 本次发行预计于2016年6月实施完毕。发行完成时间仅为公司估计，最终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和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3) 预计公司201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为38,000.00万元，2015年12月31日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558,136.01万元。

假设2015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与2014年度一致，为5,089.74万元，并于2016年7月实施完毕，2015年度不进行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4)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即173,359.25万元，且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5)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以募集资金总额173,359.25万元、发行价格16.31元/股为基准计算，发行股份数量为106,290,154股。不考虑其他调整事项，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36,217,448股增至742,507,602股，总股本将增长16.71%。

(6) 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7)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本期现金分红、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2、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根据不同情景测算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公司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15年度/2015.12.31	2016年度/2016.12.31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股）	636,217,448	636,217,448	742,507,602
本期现金分红（元）	50,897,395.84	50,897,395.84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元）	/	1,733,592,500	
现金分红实施月份	2015年7月	2016年7月	
预计本次发行完成月份	/	2016年6月	

期初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252,257,517.59	5,581,360,121.75	
假设情形 1：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不变，即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380,000,000.00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581,360,121.75	5,910,462,725.91	7,644,055,22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0	0.60	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0	0.60	0.55
每股净资产（元）	8.77	9.29	11.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6.61%	5.74%
假设情形 2：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 10%，即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418,000,000.00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581,360,121.75	5,948,462,725.91	7,682,055,22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0	0.66	0.61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0	0.66	0.61
每股净资产（元）	8.77	9.35	11.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7.25%	6.30%
假设情形 3：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同比增长 15%，即 2016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 437,000,000.00 元			
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所有者权益合计（元）	5,581,360,121.75	5,967,462,725.91	7,701,055,22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0	0.69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0	0.69	0.63
每股净资产（元）	8.77	9.38	11.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01%	7.56%	6.58%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进一步增强，同时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均也会有一定幅度的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需要时间周期，相关效益实现也需要一定的时间，预计本次融资募集资金到位当年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指标低于上年度，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

（1）加快公司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和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将增

强公司的竞争力和提升未来盈利空间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双向传输网络尚有部分客户没有开通，其中城市网络中未开通双向业务的用户数为 1,493,958 户，农网未开通双向业务的用户数为 1,059,606 户。本次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建成后，公司双向传输网络的覆盖范围将扩大到公司网络所有辖区，按目前的双向业务 12%渗透率估算，项目建成后将为公司带来约 306,428 户双向业务客户。双向传输网络的逐步覆盖和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将为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提供互动电视平台和丰富的综合信息服务。视频点播、付费频道、电视定向信息发布等业务正逐步普及，电视商城、电视教育等新业态也逐步为用户所接受，此前在互联网才能呈现的内容和服务将越来越多的在电视终端出现。这将大幅提升用户体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从而更好的应对 IPTV、手机电视等竞争者带来的冲击，同时亦将大幅提升公司除有线电视收费业务之外的其他增值业务的盈利水平和未来盈利空间。

(2) 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主要成本集中在建网、升级、维护、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特别是在网络建设阶段需要一次性投入巨大的固定成本。相对于固定成本，每增加一个客户所要支出的终端安装以及维护等边际成本极低，规模经济特点十分显著。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对传输网络进行改造和对电视互联网云平台进行完善和扩展，这将使公司的硬件大幅升级，提升网络传输能力和系统承载能力，为未来客户数量大幅增长打下坚实基础，保障公司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合理性

(1) 推动文化产业发展、繁荣已成为国家战略

2006 年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和相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推进文化产业改革的政策和指导意见，提出把文化产业建设成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的目标，文化产业已成为国民经济发展新亮点，成为提供就业机会和优化产业结构的朝阳产业和促进经济增长的支柱产业。党的十八大报告再次明确“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必须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兴起社会主义文

化建设新高潮，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发挥文化引领风尚、教育人民、服务社会、推动发展的作用”。有线广播电视网络作为文化产业传播的重要途径在践行推动文化产业发展、繁荣中发挥着举足轻重的作用，因此加快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符合国家战略。

(2) 数字化整转、双向传输、三网融合已成为有线广播电视网络行业的发展趋势

小网变大网、模拟变数字、单向变双向、标清变高清、用户看电视变用电视是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各级有线网络机构加快推进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和网络双向化改造，积极开发各种业务应用，不断提高服务质量。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工作顺利进行，截至 2014 年年底，全国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数达到 18,700 万户，同比增长 8.97%。

广电总局在 2009 年 8 月出台的《关于加快广播电视有线网络发展的若干意见》中明确提出，到 2010 年底，全国大中城市城区有线网络的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60% 以上；2011 年底，大中城市城区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达到 95% 以上，其它城市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达到 50% 以上；2012 年底，全国城市有线网络平均双向用户覆盖率要力争达到 80% 以上。

2010 年 1 月 13 日，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审议通过了《推进“三网融合”的总体方案》，并依据《总体方案》，起草制定了《“三网融合”试点方案》。2010 年 6 月 30 日正式公布的第一批“三网融合”12 个试点地区（城市）名单中，湖北武汉位列其中。第二批新增 42 个城市，“三网融合”进入了实质性推进阶段。湖北“1+8”城市圈已全部纳入国家试点，湖北省成为全国开展三网融合试点城市最多的省份。作为三网融合推进工作的基础和核心，广电双向网络改造是整个三网融合工作的重中之重。这客观要求湖北广电加快双向网络改造，提升网络承载能力，有效承载融合性业务和服务的开展。

(3) 加快有线广播电视网络建设应对市场竞争

中国有线电视网络在封闭的环境下发展了十多年，由于垄断政策的保护，得到了快速发展，已经成为城市信息化的基础设施之一。但是，新的时代，互联网的发展使得行业、地域、国家的边界日益模糊，政策保护所形成的垄断即将和正在被打破。整个行业面临的是立体竞争：后有追兵——直播卫星、地面数字广播，

前有堵截——IPTV、手机电视。电信运营商的 IPTV 业务争夺有线电视网络的高、中端用户，卫星直播和地面数字电视业务争夺有线电视网络的低、中端用户。在运营商之间的竞争中，显然，高带宽与低带宽竞争，高带宽处于优势地位；双向网络与单向网络竞争，双向网络处于优势地位；多业务运营与单一业务运营竞争，多业务运营处于优势地位；低成本与高成本竞争，低成本处于优势地位。单一的数字电视整体转换不能改变有线电视网络的困境，有线电视网络的唯一出路就是走数字化、光纤化、双向化的全面改造道路，开展新的增值业务以增加 ARPU 值，才能改变有线电视赢利模式单一的现状，否则将面临极大的竞争危机。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有线电视收视业务、数据网业务、节目传输业务等业务，其中有线电视收视业务的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2年度至2015年1-9月，电视收视业务收入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0.94%、80.65%、76.12%。随着三网融合工程的推进，从2013年开始，数据网业务收入开始大幅增加，2013年-2015年1-9月数据网收入分别为8,378.35万元、15,078.84万元和17,543.22万元，占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5.38%、8.54%和10.58%，逐年提高。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项目、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项目总投资200,000.00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143,359.25万元，项目实施方式为自主建设。该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实现所辖区域用户的双向网改，双向网覆盖率达到100%，城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50Mbps，农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10Mbps；同时建设实现覆盖全省所有地市间80*100G OTN 光传输网络及市县间80*10G OTN 光传网络，这使得公司网络传输容量大幅提升，为未来有线电视收视业务、数据网业务等业务用户增长打下坚实的硬件基础基础。

电视互联网云平台项目总投资 50,000.00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 30,000.00 万元。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建成统一、高效的信息化管理平台，协同公司内部资源，实现统一的媒资管理、用户管理、广告投放、大数据分析等，各类新媒体业务集中在统一的技术框架下进行开发，各项业务之间的互联互通不再成为障碍，

大幅缩短产品的开发部署周期，降低部署成本，从而利于多种类型的新媒体产品或服务的开发，实现终端的内容和服务的丰富化、全面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五）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有线电视收视业务的建设和运营，积累丰富的有线电视系统工程建设、运营经验，培养了一批技术过硬的高素质有线电视施工、运营和维护的工程技术人才，通过独立或合作研发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储备，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8,442人，其中技术人员2,490人，软件著作权10项。上述人才、技术的储备将能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同一行政区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因此，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性，处于不同行政区域的有线电视网络业务处于相对独立的状态，特定区域的有线电视用户难以选择其他区域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提供的电视节目传输服务。公司通过2012年借壳上市和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已整合完湖北省内大部分有线电视网络资产。目前，公司尚有部分地区有线电视网络未完成双向化改造，对发展双向业务客户带来一定影响，双向传输网络的逐步覆盖和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将为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提供互动电视平台和丰富的综合信息服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能力，从而更好的应对IPTV、手机电视等竞争者带来的冲击，同时亦将大幅提升公司除有线电视收费业务之外的其他增值业务的盈利水平和未来盈利空间。

（六）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情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断整合省内广电资产，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稳定增长，各业务板块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司主营业务为有线电视收视业务、数据网业务、节目传输业务等业务。截至2015年6月30日，公司覆盖用户1100万户，较上年末增长240万户；数字电视终端总数达760万个，较上年末增加50万个；互动电视终端总数108万个，较上年末增加18万个；有线宽带用户48万户，较上年末增加11万户；增幅为30.04%。未来，有线电视业务收入仍将是公司最主要的

业务收入，但是随着三网融合战略的推进，公司将发展宽带业务视为未来发展战略之一，宽带业务在公司业务收入中所占比重将持续增长。

2、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三网融合带来的竞争加剧的风险及改进措施

随着技术进步以及三网融合的推进，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三大网络技术功能趋于一致，业务范围趋于相同，在业务应用层面可相互渗透融合。IPTV、互联网视频、移动视频等各类新媒体对广电传统媒体的分流作用日益明显，公司在电视相关业务领域面临的竞争愈发激烈。竞争加剧将带来用户流失、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将会给公司的业务发展带来更大的挑战。

公司将推进技术创新，加快转型升级，改善公司宽带业务硬件基础条件。本次双向网改项目实施后，公司城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50Mbps**，农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10Mbps**。这将大幅提升公司宽带业务的硬件条件，提升公司宽带业务竞争力，逐步提高公司宽带客户的渗透率。此外，通过本次云平台建设，公司各类新媒体业务将实现集中在统一的技术框架下进行开发，各项业务之间的互联互通不再成为障碍，大幅缩短产品的开发部署周期，降低部署成本，从而利于多种类型的新媒体产品或服务的开发，实现终端的内容和服务的丰富化、全面化，提升公司的竞争力。

（2）业务收入来源较为集中的风险及改进措施

公司的主要业务收入来源于有线电视收视收入。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营业收入分别为**106,134.61万元、157,124.34万元、178,143.19万元**，同期电视收视业务收入分别为**84,601.34万元、125,704.08万元、134,352.79万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79.71%、80.00%、75.42%**。虽然有线电视收视收入在营业收入中所占比重呈下降趋势，但可预见未来几年内，有线电视收视收入仍是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公司面临着业务收入来源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正着力打造“双主营业务”模式，即有线电视业务和数据网业务。在做精有线电视收视业务的基础上，大力发展高清互动业务等增值业务，突破性发展广电宽带业务，拓宽公司的业务收入来源。公司完成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

造扩展后，将大幅增加互动业务客户，实现其他业务收入大幅增长，为公司战略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3）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及改进措施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中宣部联合下发的《关于继续实施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4号），发行人作为湖北省转制文化企业，从2014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免征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施支持文化企业发展若干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5号）有关“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对广播电视运营服务企业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和农村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免征增值税”的政策精神，湖北广电相关业务享受在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期间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期满后，如发行人享受税收优惠政策资格发生变化或未来国家主管税务机关对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做出调整，发行人可能需要缴纳相关税费，将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程度的影响。

公司将更加精细管理，开源节流，提前做好因税收优惠政策到期或变化对经营业绩和利润水平的影响的应对措施。

（4）管理风险及改进措施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发展，公司管理的难度不断提高，而外部监管对上市公司规范化的要求日益提高和深化，这对公司在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更高的要求。随着公司经营业务内容和规模的转变，公司如不能有效的调整和升级管理结构，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较大的管理风险。

公司将推进管理创新，实现规范管理：一是完善公司党委和董、监、高治理结构，明确职责分工，确保高效协调运转。在总部推行扁平化管理和团队作业，明晰责任，简化流程，提高办事效率。二是发挥董事会下属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实行民主决策、依法决策、科学决策和高效决策。三是加快人事、财务、技术、经营、服务一体化管理的进程。四是创新用人和分配制度，重用“德才”和“干才”，崇尚“实在”和“实干”，鼓励多劳多得，坚持分配向基层倾斜，营造团结

和谐的创业环境和干净干事的企业文化。

（七）公司应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措施

为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和提高未来的回报能力，公司将通过加强募集资金管理、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积极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等举措提升公司竞争实力、增厚公司未来收益，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募集资金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明确规定。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存储并严格履行相关申请及审批程序，配合监管机构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使用进行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规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2、加快募投项目的开发与建设，提升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高公司竞争力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主要用于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项目、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一方面，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资金实力将大幅增强，公司的财务状况也将得到改善；另一方面，随着本次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城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50Mbps，农网用户接入带宽达到10Mbps。这将大幅提升公司宽带业务的硬件条件，提升公司宽带业务竞争力，逐步提高公司宽带客户的渗透率，同时双向宽带化网络改造完成将增加互动业务客户，实现其他业务收入增长，公司的竞争能力将进一步增强，从而对公司提高盈利能力起到推动作用。

公司董事会已对本次非公开发行项目的可行性进行充分论证。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积极调配资源，加快募投项目的开发与建设，提高募投资金的使用效

率，尽早实现项目收益。

3、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优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4、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规范、完整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特此公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一日